

附件

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涉企行政检查主体、行政检查事项、年度检查频次上限清单

序号	检查主体	检查项目	检查事项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年度检查频次	备注
1	隶属高平市管辖的各类用工主体	劳动用工检查	（一）用人单位制定内部劳动保障规章制度的情况； （二）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的情况； （三）用人单位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的情况； （四）用人单位遵守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规定的情况； （五）用人单位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规定的情况； （六）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工资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的情况； （七）用人单位参加各项社会保险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； （八）职业介绍机构、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和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机构遵守国家有关职业介绍、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考核鉴定的规定的情况； （九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劳动保障监察事项。	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视检查	书面、实地、双随机等方式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、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、《劳务派遣暂行规定》、《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》等	每季度不少于一次	

附件

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涉企行政检查主体、行政检查事项、年度检查频次上限清单

序号	检查主体	检查项目	检查事项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年度检查频次	备注
2	属地范围内劳务派遣公司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	行政监管	劳务派遣公司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在经营活动中法律规定落实情况	劳务派遣机构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事中事后监管	书面、实地、双随机等方式	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、《劳务派遣暂行规定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、《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》等	1-2次	
3	属地范围内劳务派遣公司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	年度核验	劳务派遣公司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经营情况及职工权益保障情况	劳务派遣机构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核验	书面、实地	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、《劳务派遣暂行规定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、《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》等	1次	
4	属地范围内经审批备案的民办职业培训学校	行政审批	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整体情况	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审年检	实地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	1次	